

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陳宜均
電話：02-24258236轉295
傳真：02-24231907
電子信箱：kl730@mail.klcg.gov.tw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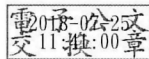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07月25日
發文字號：基府交運壹字第10702329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232952A00_ATTCH2.pdf)

主旨：檢送107年7月13日「基隆轉運站暨周邊環境改善工程」第
4次預算書審核會議紀錄，請查照。

說明：依本府107年7月6日基府交運壹字第1070230835號開會通
知單辦理。

正本：基隆市建築師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許伯元建築師事務所、本府副
市長室、都市發展處（都市設計科）、都市發展處（建築管理科）、工務處（公
有建築科）、工務處（土木工程科）、財政處（財務管理科）、主計處（會審科
）

副本：本府交通旅遊處（公共運輸科）



「基隆轉運站暨周邊環境改善工程」第4次預算書審核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7年7月13日（星期五）下午2時

二、地點：產業發展處會議室

三、主持人：

林永發

記錄：

陳宜峰

四、出席單位：

單位	簽名
基隆市建築師公會	陳志春
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王鴻銘
許伯元建築師事務所	許伯元 楊錦輝 黃湘芸
都市發展處	黃君祥 陸道宏
工務處	何忠倫 林晉強
財政處	高菊貞 許育心
主計處	楊隆超 朱麗慧
交通旅遊處	李國 陳建毅 陳宜峰

到市長室

陳宜峰

五、許伯元建築師事務所簡報：略。

六、各單位意見：

(一)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1. 本案預算內各項物料單價仍然偏低，例如鋼構、土方…等，恐會造成發包困難。
2. 水電工程多以一式編列預算，影響廠商投標意願。

(二)基隆市建築師公會

1. 數量計算部分應再詳細檢核，或由不同人反覆檢核，以求正確性。
2. 單價以“1 式”的方式呈現部分，宜再檢討是否合理。(例如外牆材料、樓梯沖孔鋁板…等)
3. 單價較高的部分可考慮調整材質，以利降價。
4. 倘預算仍無法調降，建議考慮縮減面積或分期施作。
5. 本案單價已經偏低，包商管理費又只編列 5%，恐影響廠商投標意願。

(三)都市發展處

1. 請設計單位檢視預算書內相同項目單價應一致。
2. 基礎錨定螺栓長度 80 公分是否妥當請再檢視。
3. 本次會議資料未附單價分析表，無法檢視其合理性。
4. 詳細表內多項單價以一式編列(分項列於單價分析表內)，施工中倘分項數量調整，總變更設計金額極易超過 50%，建議改變編列方式。

(四)工務處

1. 預算書未編列二級品管費，建議補充。
2. 忠一路、中山一路高程資料已提供給交旅處檢核。

(五)主計處

提醒主辦單位，本案使用特別統籌分配稅款部分，尚未編入 108 年度預算內。

(六)財政處

1. 本案目前預算不足部分（含後續擴充），建請全部提編 108 年度預算執行。
2. 本案 105、106 及 107 年預算中央補助部分多數尚未核撥，請主辦單位留意預算流失問題。
3. 另特別統籌分配稅款係中央支應本府其他重大建設之款項，已於 107 年支出部分金額，剩餘款額是否足以支應本案尚須核對。

(七)交通旅遊處

1. 簡報資料與預算書單價不符（例如鋼構、土方…等），請檢視釐清。
2. 本案不足經費將以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支應，預算編列、墊付、支用…等程序惠請財、主單位指導辦理。
3. 為利後續作業，請設計單位務必於 2 周內完成資料修正並送完整招標資料。

(八)副市長室陳專員

1. 木結構材料內容未註明清楚，投標廠商無法評估材料取得難易程度，請研議補充。
2. 假設工程請考慮整合在一起，不要分棟編列。
3. 本案建議不要採用後續擴充方式，應儘量將總金額調整至預算內一次完成發包。

七、結論：

- (一) 本案發包在即，圖說請再全部檢視修正一次，務求正確且完整。
其中頂棚鋼+木應有詳細圖說、鋼構如有焊接應於表面鍍鋅前於工廠完成、假設工程請全部整合在一起。
- (二) 本案預算原則不超過 6 億元，並已確定不分期施作，預算請全部整合在一起，以一式編列之項目請修改編列方式，避免後續變更設計困擾。
- (三) 預算書請把空調及天花補回去，倘預算仍然降不下來，請調整其他項目，例如門窗、機電、工地保全警衛、金屬板、雨遮、戶外 RC 地坪、地磚、花崗石…等。
- (四) 網路 WIFI 佈點處請以圖說表示。
- (五) 資料請設計單位於 2 周內修改完妥，並提送完整書圖資料供本府辦理招標。

(以下空白)